

关于韦菊青等同志拟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公示

根据党支部上报的意见，认为韦菊青等两位同志积极向党组织靠拢，在本职工作岗位上责任心强，甘于奉献，时刻注意以一个党员的标准来要求自己，现已具备入党积极分子的条件。按照《发展党员工作手册》程序要求，经相关职能部门审核，现将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：

韦菊青，女，32岁，本科学历，2007年7月来院工作，导医服务部护士。2011年3月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，2015年5月经党支部研究讨论推荐为入党积极分子。2013年度考核为称职，被评为“医德考评优秀个人”；2014年度考核为优秀，被评为年度“先进个人”。

刘丽玉，女，32岁，本科学历，2003年7月来院工作，消化内科主管护师。2014年1月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，2015年3月经党支部研究讨论推荐为入党积极分子。2013、2014年度考核为称职，2014年度获得“优秀护士”称号。

请广大党员、群众监督。在公示期限内，个人和单位均可通过来信、来电或来访等形式向医院党委反映情况。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提倡签署或自报本人真实姓名；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应加盖本单位公章。

公示时间：从七月十三日至七月十九日止，共七天。

监督电话：020-89168029、13719028377、15915741852

联系人：张晓莉 陈淑华

中共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委员会
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